

#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2月21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众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微众银行将自2016年12月23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的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代码:519161;以下简称“本基金”)。

从2016年12月2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微众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微众银行的相关规定。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微众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微众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cn)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9-8877

网址:www.webbank.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ffund.com.cn

## 3.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2016-127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涉及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1月1日起停牌。2016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临2016-110),并于2016年11月2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6-114)起停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2016年12月14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6-123),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目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拟收购的标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尽职调查工作。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维护投资者利益,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履行定期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2016-128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有存量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自有存量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该项投资决策相

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投资期限自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信息详见2016年10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有存量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公告”)。

根据公司公告,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使用自有存量资金人民币500万元购买该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二、存续期:2016年12月19日至2017年1月19日

三、产品类型:固定收益型

四、年利率:3.25%

五、产品收益起算日:2016年12月19日

六、产品期限:90天

七、提前终止权:在产品存续期内,光大银行有权根据运行情况终止该产品。

八、风险提示:无

九、理财产品的风险及客户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保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与该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

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所选择理财产品为保本型收益理财产品,风险较低,在确保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谨慎投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风险提示:无

五、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合同及中国光大银行权利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6-095

#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预付金购销合同》(合同编号:ASC-CL-2016004-1),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万件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万件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二、交易对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敬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环境工程治理工程、相关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和给排水设备的进出口,批发、零售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信用风险。

4.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三、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五、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六、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七、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八、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九、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十、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

合同类型: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标的:PCCP1800管径供货点里程号沙邵泵站Y0+00结束里程号Y17+870,PCCP1400管管供货点结束水头Y5+050。

计价周期:根据工程进度按进度付款

合同履行期限:2016年12月20日前支付伍仟伍佰元整(¥54,063,500.00元)

十一、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对方:首创碧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